

广西柳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运作指引》、《广西柳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有关规定，广西柳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在 2019 年度本着勤勉尽责、恪尽职守的工作态度，积极开展工作，认真审慎的履行审计监督职责。现将 2019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一、审计委员会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独立董事陈建飞女士、独立董事钟柳才先生及董事肖俊雄先生共计三名董事组成，其中由具有专业会计资格的陈建飞女士担任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独立董事委员占审计委员会成员总数的 1/2 以上。

审计委员会的人员构成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公司章程》等制度中关于人数比例和专业配置的有关要求。

二、审计委员会年度会议召开情况

2019 年，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共召开 4 次会议，全体委员均亲自出席会议，认真审议相关议案并发表专业意见。具体如下：

时间	届次	审议通过的议案
2019 年 3 月 27 日	第三届第八次会议	1、关于《2018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2、关于《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3、关于《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4、《关于 2018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5、关于《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6、《关于审阅〈2018 年度审计报告〉并同意对外报出的议案》 7、关于《2018 年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8、关于《2018 年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议案 9、《关于〈续聘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广西柳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0、听取 2018 年度审计工作总结和 2019 年审计工作计划的汇报
2019 年 4 月 29 日	第三届第九次会议	《广西柳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一季度报告》
2019 年 8 月 12 日	第三届第十次会议	1、《广西柳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 2、《2019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19 年 10 月 29 日	第三届第十一次会议	《广西柳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三季度报告》

除上述四次审计委员会会议外，审计委员会在 2018 年年度报告审计期间，还组织了两次与年报审计会计师的沟通见面会。

1、2019 年 1 月 20 日，审计委员会召开 2018 年年报第一次工作督导会，审议公司 2018 年度未经审计的财务会计报表以及听取年审会计师关于年报审计工作计划与安排的汇报，与年审会计师就审计范围、审计计划、审计方法等事项进行了充分的讨论与沟通，明确其在财务报表审计工作中的相关责任。

2、2019 年 2 月 27 日，审计委员会召开 2018 年年报第二次工作督导会，听取年审会计师关于年报审计的意见，分析盈利情况、现金流量及对外投融资情况，总结公司 2018 年度审计工作，沟通关键审计事项，并审阅出具初步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经审阅后认为，年审会计师初步审定的 2018 年年度财务会计报表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整体财务情况。

三、审计委员会 2019 年度主要工作内容情况

（一）监督及评估外部审计机构工作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公司聘请的外部审计机构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勤万信”）的独立性和专业性进行了评估，并对其执行 2018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的情况进行了监督评价，认为中勤万信自担任公司审计机构以来，严格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等规定，独立、严谨、客观地履行审计职责，在审计过程中与公司保持充分的沟通和交流，按计划完成了公司委托的各项工作，相关审计意见客观公正，审计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整体情况。因此，提议公司董事会续聘中勤万信为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二）指导年报审计工作

在年审会计师进场前，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同公司管理层、计划财务部和证券投资部工作人员，与年审会计师协商确定 2018 年审计工作进度安排、年审审计重点、预审工作情况等事项。在审计过程中，审计委员会与年审会计师就审计过程中发现的问题进行了全面深入的沟通，督促其按照工作进度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及时完成年报审计工作，在审计期间未发现存在其他的重大事项。年审会计师出具初步审计意见后，审计委员会审阅了财务报表初稿，就相关审计重点事项进行了现场沟通交流，形成书面审核意见。审计委员会在公司年报审计工作中充分发挥了监督作用，维护了审计的独立性。

（三）审阅公司财务报告并对其发表意见

报告期内，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公司编制的财务报告进行了认真审阅，重点关注了公司财务报告的重大会计和审计问题，认为公司的财务报告是真实、准确和完整的，不存在欺诈、舞弊行为及重大错报的情况，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四）指导内部审计工作

报告期内，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阅了的公司年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和工作资料，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的常规审计提出指导性意见，及时督促公司审计部门按照内部审计工作制度开展工作，提高了公司内部审计的工作成效。经审阅相关内部审计工作报告，未发现内部审计工作存在重大问题的情况。

（五）评估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报告期内，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配套指引等要求，充分发挥专业委员会的指导作用，积极推动公司完善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制度体系，督促公司落实执行规范有效的内部控制制度，保证了公司各项生产经营管理活动的规范运作，切实保障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

（六）协调管理层、内部审计部门及相关部门与外部审计机构的沟通

报告期内，为更好的使公司管理层、内部审计部门及相关部门与中勤万信进行充分有效的沟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在听取各方意见后积极协调沟通，对高效顺利的开展年审工作发挥了重要作用。

四、总体评价

2019年，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秉承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尽职尽责地履行各项工作职责，推动公司规范运作。2020年，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将继续发挥监督职能和指导作用，认真规范履职，提高公司决策能力，维护公司与全体股东的利益。

特此报告。

广西柳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二日